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主辦

高爾夫球(練習場)公開賽2021

章程

活動編號： 40605041

目的： 旨在為不同年齡組別的市民，提供參與高爾夫球比賽的機會，藉此維繫他們對高爾夫球的興趣。而運動員在互相切磋技術的同時，更可以鍛鍊健康的體魄。

日期： 2021年11月7日 (星期日)

時間： 上午9時至下午3時

地點： 屯門高爾夫球中心 (新界屯門龍門路54號)

參加資格： 業餘高爾夫球愛好者



組別：

組別		年齡 (以比賽日期為計算基礎)	出生日期
男子 個人	女子 個人		
長青	長青	50歲或以上	1971年11月7日或以前
成人	成人	18 - 49歲	1971年11月8日至2003年11月7日
青年	青年	13 - 17歲	2003年11月8日至2008年11月7日
少年	少年	9 - 12歲	2008年11月8日至2012年11月7日
兒童	兒童	6 - 8歲	2012年11月8日至2015年11月7日
親子雙人		父/母親：18歲或以上 子/女：6 - 17歲	2003年11月7日或以前 2003年11月8日至2015年11月7日

名額： 120名 (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費用： 每位港幣20元正 (15歲以下 / 60歲或以上人士、全日制學生或殘疾人士，如於繳費時出示有效證明文件，可獲半費優惠。) 收費劃分以比賽日期(即2021年11月7日)為計算基礎。

- 參賽須知：
- (1) 參加者須按出生日期填報參賽組別。
 - (2) 參賽者最多可參加兩個組別賽事，其中必須包括一項個人及一項親子雙人賽事：即男子個人及親子雙人或女子個人及親子雙人。如大會發現參加者填報兩個以上組別賽事，大會有權取消其所有組別的參賽資格。
 - (3) 如參賽者報名參加親子雙人組別賽事，即自動進入其所屬年齡組別的个人比賽。
 - (4) 如任何組別的報名人/隊數少於三人/隊，不足以舉辦該項賽事，大會有權將該組別與較年輕或年長的一組合併作賽或取消該組別賽事，參賽者不得異議。
 - (5) 參賽者必須完成四個指定比賽項目。如參賽者未能完成所有項目，大會可決定取消其參賽資格。
 - (6) 參賽資格不得轉讓。如有轉讓，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7) 參賽者如被取消資格，所繳費用將不獲發還，其所得成績亦一律作廢。

比賽項目 參加者必須完成(A)目標距離賽、(B)沙池擊球賽、(C)切擊及推桿賽；及(D)長距離推桿
及賽制 賽四個指定項目：

(A) 目標距離賽

參賽者在發球練習場指定比賽球道，分別向兩個目標距離(約40碼及70碼)發球各5次。若球落在指定果嶺範圍內，可得3分(以每球落點計算)。這項比賽的總分是10球得分的總和，滿分為30分。

(B) 沙池擊球賽

參賽者須把球由沙池打入指定果嶺範圍內。若能一桿入洞或球停在細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可得6分。若球停在大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可得4分。若球停在大白圈以外的果嶺範圍內，可得2分。若參賽者未能將球打離沙池，或球停在長草區或打出鐵絲網外，則得0分。所有得分以每球停止點計算。這項比賽共發5球，滿分為30分。

(C) 切擊及推桿賽

參賽者須把球由長草區打入指定果嶺範圍內，再將球推進洞內完成比賽。比賽共分兩局，每局的計分方法請參閱下表，滿分為30分。

計分方法 (每局計)	
完成桿數	分數
一桿入洞	15
2 桿	12
3 桿	9
4 桿	6
5 桿	3
6 桿或以上	0

(D) 長距離推桿賽

參賽者在指定果嶺由開球區向兩個指定果嶺洞推球各一次(距離不少於15碼)。若能一桿入洞，可得5分。若球停在細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可得4分。若球停在中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可得3分。若球停在大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可得2分。若球停在大白圈以外的果嶺範圍內，可得1分。若球停在果嶺以外，則得0分。所有得分以每球停止點計算。這項比賽的總分是兩球得分的總和，滿分為10分。

獎 項： (1) 各組別均設冠、亞及季軍一名，親子組別各得獎盃乙個，個人組別各得獎牌乙個。
(2) 為表揚參賽者的精湛球技及積極參與的精神，大會特設「練習場大滿貫」獎項，頒發給全場總分最高(不分組別)的三名個人組別參賽者。全場總冠、亞及季軍，各得獎盃乙個。總冠軍得主的姓名會刻在「練習場大滿貫」盾牌上，並展示在屯門康樂體育中心內，特此留念。

名次裁定： 男女子個人組別將根據各參賽者在四個項目的得分總和計算，滿分為100分。親子雙人組別則根據各隊兩名成員在四個項目的得分總和計算，滿分為200分。每組設冠、亞及季軍。若各組出現相同分數的情況，大會將順序比較 A、B、C、D 四個項目的總分數，直至分出勝負為止。如仍未能分出勝負，則大會將以「倒數」方法計算A項每球得分，作為決定勝負的方法。如仍未能定出名次，則以擲毫方式作為最後決定名次的方法。如「練習場大滿貫」獎項出現同類情況，大會亦會以上述方法決定勝負。

比賽規則： (1) 參賽者須於大會編定的第一項比賽時間前15分鐘向工作人員報到。報到時須出示以下有效的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核對姓名。若參賽者未能提供身分證明，大會將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香港居民

1. 香港身份證正本
2. 11歲至14歲兒童：香港身份證(正本或副本)。
3. 11歲以下兒童：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簽證身份書/回港證/前往港澳通行證(正本或副本)，如所出示身分證明文件沒有相片，必須同時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學生證/學生手冊正本，以供查核。

非香港居民

報名參加活動時使用的有效旅遊證件正本(例:護照、往來港澳通行證)

如參加者未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或與報名表格的資料不符，均不得出賽及會被取消參賽資格，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參加者不得異議。

註：香港學界聯會運動員註冊證、體育總會或體育機構的球員證恕不接納。

- (2) 參賽者須按大會編定的各項比賽時間到達比賽場地，並向大會幹事報到，凡逾比賽時間5分鐘仍未能報到者，均作自動棄權論。
- (3) 參賽者須遵守屯門高爾夫球中心發球練習場及練習草坪的使用守則。
- (4) 比賽進行期間，參賽者須在指定時間內完成各項賽事。
- (5) 當參賽者進入比賽場地後，一律禁止接受任何人「指導」。「指導」是指任何可能影響參賽者判斷，例如選用球桿、目標線對齊或擊球方法的提示等。
- (6) 非參賽者不得進入比賽範圍，以免對參賽者造成滋擾。
- (7) 比賽進行期間，任何人士均須保持安靜。
- (8) 在A項「目標距離賽」中，參賽者可選擇使用大會提供的塑膠球梯(Rubber Tee)發球。
- (9) 參賽者在A項「目標距離賽」及B項「沙池擊球賽」正式比賽前，可試發球一次才正式作賽。C項「切擊及推桿賽」及D項「長距離推桿賽」則不設賽前試發球。
- (10) 如參賽者在準備揮桿前的預備球被自己的球桿意外移動，該球即計算為「比賽球」；參賽者比賽時如打「空桿」(air-shot)，該球亦當作「比賽球」計算。
- (11) 除本章程明文規定外，其他賽規一概依據「蘇格蘭聖安德魯斯皇家古代高爾夫球俱樂部」及「美國高爾夫球協會」的現行比賽規則。
- (12) 大會不設上訴，一切賽果以當場裁判的判決為準。
- (13) 如參賽者違反規則或有不良行為而影響賽事，大會將有權取消其比賽資格。所繳費用將不獲發還，其所得成績亦一律作廢。
- (14) 參賽者須負責個人財物的安全。

賽程： 比賽賽程表將於**2021年10月29日或之前**傳真／郵寄給各參賽者，並可於康文署網頁下載。如參賽者在上述日期仍未收到賽程表，請致電屯門康樂體育中心查詢。

裁判： 所有比賽項目由大會邀請香港職業高爾夫球協會派員擔任裁判。

- 裝備：
- (1) 比賽時請穿著便服或合適的運動服裝。禁止穿著金屬釘鞋或高跟鞋。
 - (2) 所有比賽項目採用的高爾夫球由大會提供。
 - (3) 大會建議參賽者自備球桿作賽。如有需要，參賽者可向大會借用球桿作賽。
 - (4) 大會只限量提供男、女及童裝3號木桿、5號及7號鐵桿、切擊桿(PW)、沙池桿(SW)及推桿，給參賽者於指定比賽場地使用。這些球桿必須於賽後立即歸還。
 - (5) 屯門康樂體育中心備有少量儲物櫃，以先到先得方式借出，參賽者如需借用，請到辦事處辦理手續，並必須於賽後立即交還。

改期： 如天文台於比賽當日早上7時已發出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當日的比賽即告取消。比賽將順延至**2021年11月14日(星期日)**按原定的時間及地點舉行，恕不另行通知。請各參賽者留意賽事改期的安排及準時出席比賽。

報名日期： 由**2021年9月28日至10月12日**止(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報名方式： (1) 以先到先得形式取錄:

- 親臨報名：參加者須帶同填妥的報名表格及費用到屯門康樂體育中心辦理報名手續，報名時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或副本），以供核對。
- 郵遞報名：參加者須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劃線支票（抬頭寫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身分證明文件副本(核對後即予銷毀)及已貼上郵票的回郵信封，寄回屯門康樂體育中心。

(2) 以同一日接獲的報名而論，中心會先行處理親臨報名。

註：如以支票付款，每份申請表必須獨立附上一張支票；申請人須確保支票上填寫的資料正確無誤，否則本署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報名資格亦會被取消。

查詢電話： 2466 2600

備註：

- (1)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大會保留修改權利。
- (2) 你提供的資料，只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的康體活動報名事宜、統計、日後聯絡及活動意見調查之用，亦只限獲本署授權人員方可查閱有關資料作前述目的之用。遞交申請表後，如欲更正或查詢個人資料，請在報名時與本署櫃檯職員聯絡。